

防城港一期海工防浪墙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GN-20231212000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 防城港市, 港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 防城港一期海工防浪墙改造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CGN-202312120002), 已通过审批, 项目资金来源为 企业自筹, 招标人为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和计划工期

1、项目概况:

广西防城港核电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港口区光坡镇东偏北约8.5km的红沙村附近的半岛海岸地带, 厂址地处钦州湾盆地西北边缘, 以东为钦州湾海域。北距首府南宁市约130km, 距钦州市城区约33km; 东南距北海市城区约60km; 西距防城港市城区约25km; 西南距企沙镇约13km。本工程位于广西防城港核电厂东北角场区内。本项项目具体位于防城港核电基地内, UA门以外, 取水明渠以南, BX楼以西。

2、招标内容与范围:

- 1) 防城港一期海工护岸防波堤、胸墙及挡水墙的改造, 包括但不限于: 旧胸墙拆除、建筑垃圾处理、新建胸墙、挡水墙加工制作、土方开挖及回填、现场施工及场地清理、竣工图编制等工作。
- 2) 拆除原防城港一期海工胸墙, 负责建筑垃圾外运, 并在台风季节采取临时防水淹措施, 确保临时防水淹措施的可靠性。
- 3) 计划工期: 180个日历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公司; 投标人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资质要求: 须具备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已换证或新领证的, 需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 或具备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已换证或新领证的, 需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
3.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2020-2022)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报表。
4. 同类工程经验(业绩)要求: 具有1个(大于1000万元)及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经验(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文件或竣工验收材料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等)
5. 信誉要求: (1)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具备港口与航道工程一级建造师资质（须提供电子注册证书，电子注册证书须在使用有效期180天内）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具备类似项目（项目金额大于1000万元）经验，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中的一种，包括：合同文件（指定项目经理）；竣工验收材料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提供的竣工验收材料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需项目经理签字)；项目经理任命证书等。

(2) 技术负责人： /。

(3) 其他人员要求：安全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备注：投标人应慎重安排符合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确认相应人选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除合同条款约定的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合同签订前发现相应人选不满足资格要求或不能按要求到岗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对可能造成的损害要求赔偿。

7.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 （其他特殊要求）： /。

(3)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款。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获取招标文件的开始时间：2023年12月18日17时00分；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5日17时30分

2. 获取方法：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上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报名时需填写被授权的投标联系人信息。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3) 投标人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可直接登录报名，否则需先注册为该平台会员后方可报名，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如果投标人报名时《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自行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需上传报名附件。

(5)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投标报名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6) 投标人因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08日09时00分

递交方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六、开标时间及方式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方式：线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 (1) 本项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下载、澄清、加密上传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其中加密上传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
- (2)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管家”，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申请人可自行下载。
- (3) 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收费标准及电子公章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业务指南”公布，投标人应按公布的指引办理电子公章有关事宜。
- (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投标文件。已办理原天威数字证书的需要更换为深圳数字证书，且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否则将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
- (5) 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 (6) 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 (7) 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投标管家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2（招标业务）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3（数字证书业务）
 深圳CA业务咨询：4001123838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4000809508（国信客服）
- (8) 为落实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构建基于国产密码算法应用安全防护体系等相关政策和要求，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ECP）已开展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工作，原RSA算法数字证书将于2022年4月30日起停止使用。2022年5月1日起，未完成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的供应商将无法在ECP进行投标报价等业务，由此造成的后果需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请参阅ECP门户2021年11月17日发布的系统通知“关于开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工作的通知”，如有疑问，请致电400-112-3838咨询。
- (9) 其它疑问，请与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
- (10)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地 址： 广西防城港核电基地BX532

联系人： 褚良敏
电 话： 0770-6499092

电子邮件： chuliangmin@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鹏飞路大亚湾核电基地
联 系 人： 刘波
电 话： 0755-88611597
电子邮件： liu.bo@cgnp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